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三十九批次城镇建设 用地涉及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石咀经济联合社 征地补偿标准和安置方案

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石咀经济联合社：

根据城市规划的需要，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政府依法征收你村集体土地 0.7839 公顷（其中耕地 0.1410 公顷，园地 0.0171 公顷，林地 0.0457 公顷，草地 0.0032 公顷，其他农用地 0.1317 公顷，建设用地 0.4355 公顷，未利用地 0.0097 公顷），作为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三十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我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拟定了征收土地方案：

一、征收土地补偿标准（含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1. 耕地 79.2 万元/公顷，园地 79.2 万元/公顷，林地 31.68 万元/公顷，草地 79.2 万元/公顷，其他农用地 79.2 万元/公顷，建设用地 79.2 万元/公顷，未利用地 31.68 万元/公顷；

2. 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5.0968 万元。

上述征地的土地价款总额为 64.5491 万元。

二、安置方式。

本批次征地采用安置方式有三种：

1.货币安置（支付安置补助费，用来安置被征地农民。安置补助费已计入征地的土地价款内）；

2.留用地安置：留用地按实际征收土地面积的 12.5%比例安排，折算成货币补偿；

3.社保安置：具体方案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制订的为准。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5年6月24日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三十九批次城镇建设 用地涉及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陈冲经济联合社 征地补偿标准和安置方案

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陈冲经济联合社：

根据城市规划的需要，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政府依法征收你村集体土地 0.1073 公顷（其中耕地 0.0375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047 公顷，建设用地 0.0651 公顷），作为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三十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我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拟定了征收土地方案：

一、征收土地补偿标准（含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1. 耕地 79.2 万元/公顷，其他农用地 79.2 万元/公顷，建设用地 79.2 万元/公顷；

2. 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2.26 万元。

上述征地的土地价款总额为 10.7582 万元。

二、安置方式。

本批次征地采用安置方式有三种：

1. 货币安置（支付安置补助费，用来安置被征地农民。安置补助费已计入征地的土地价款内）；

2.留用地安置：留用地按实际征收土地面积的 12.5%比例安排，折算成货币补偿；

3.社保安置：具体方案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制订的为准。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5年6月24日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三十九批次城镇建设 用地涉及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下沙经济联合社 征地补偿标准和安置方案

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下沙经济联合社：

根据城市规划的需要，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政府依法征收你村集体土地 0.3999 公顷（其中耕地 0.1120 公顷，林地 0.1953 公顷，其他农用地 0.0368 公顷，建设用地 0.0558 公顷），作为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三十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我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拟定了征收土地方案：

一、征收土地补偿标准（含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1. 耕地 79.2 万元/公顷，林地 31.68 万元/公顷，其他农用地 79.2 万元/公顷，建设用地 79.2 万元/公顷；

2. 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5.5005 万元。

上述征地的土地价款总额为 27.8919 万元。

二、安置方式。

本批次征地采用安置方式有三种：

1. 货币安置（支付安置补助费，用来安置被征地农民。安置补助费已计入征地的土地价款内）；

2.留用地安置：留用地按实际征收土地面积的 12.5%比例安排，折算成货币补偿；

3.社保安置：具体方案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制订的为准。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5年6月24日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三十九批次城镇建设 用地涉及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六联村榜丰经济 合作社征地补偿标准和安置方案

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六联村榜丰经济合作社：

根据城市规划的需要，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政府依法征收你村集体土地 0.0202 公顷（其中林地 0.0202 公顷），作为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三十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我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拟定了征收土地方案：

一、征收土地补偿标准（含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1. 林地 31.68 万元/公顷；
2. 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0.1122 万元。

上述征地的土地价款总额为 0.7521 万元。

二、安置方式。

本批次征地采用安置方式有三种：

1. 货币安置（支付安置补助费，用来安置被征地农民。安置补助费已计入征地的土地价款内）；
 2. 留用地安置：留用地按实际征收土地面积的 12.5% 比例安排，折算成货币补偿；
-

3.社保安置： 具体方案以劳动和保障部门制订的为准。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5年6月24日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三十九批次城镇建设 用地涉及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芦冲经济联合社 征地补偿标准和安置方案

江门市新会区罗坑镇芦冲经济联合社：

根据城市规划的需要，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政府依法征收你村集体土地 1.9811 公顷（其中耕地 0.2031 公顷，园地 0.8155 公顷，林地 0.7398 公顷，草地 0.1017 公顷，其他农用地 0.1100 公顷，建设用地 0.0110 公顷），作为江门市新会区 2025 年度第三十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

我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拟定了征收土地方案：

一、征收土地补偿标准（含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1. 耕地 79.2 万元/公顷，园地 79.2 万元/公顷，林地 31.68 万元/公顷，草地 79.2 万元/公顷，其他农用地 79.2 万元/公顷，建设用地 79.2 万元/公顷；

2. 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费：41.8609 万元。

上述征地的土地价款总额为 163.6087 万元。

二、安置方式。

本批次征地采用安置方式有三种：

1.货币安置（支付安置补助费，用来安置被征地农民。安置补助费已计入征地的土地价款内）；

2.留用地安置：留用地按实际征收土地面积的 12.5%比例安排，折算成货币补偿；

3.社保安置：具体方案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制订的为准。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5年6月24日